

曾國藩家書



YZL10890176564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曾國藩家書 / 曾國藩著. -- 北京: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2012.8

ISBN 978-7-5097-3527-5

I. ①曾… II. ①曾… III. ①曾國藩(1811-1872) - 書信集 IV. ①K827=5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2)第 144662 號

ISBN 978-7-5097-3527-5



9 787509 735275 >

曾國藩家書 (一函十二冊) 綾面錦函

著者 (清)曾國藩

出版人 謝壽光

出版者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地址 北京市西城區北三環中路甲二十九號院三號樓華龍大廈

郵政編碼 100029

責任部門 綫裝分社(010)59367215

責任編輯 孫以年 責任校對 王興紅

經銷 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發行部

(010)59367081

匯金古籍(北京)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010)64315111

讀者服務中心(010)59367028

印裝 揚州古籍綫裝科技文化有限公司

開本 四尺宣 八開

印張 九點二五

版次 二〇一二年八月第一版

書號 ISBN978-7-5097-3527-5

定價 貳仟捌佰圓整

本書如有破損、缺頁、裝訂錯誤,請與本社讀者服務中心聯系更換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曾國藩家書 卷六

咸豐八年四月初九日致沅浦弟書

咸豐八年四月十七日致沅浦弟書

咸豐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致沅浦弟書

咸豐八年五月初五日致沅浦弟書

咸豐八年五月初六日致沅浦弟書

咸豐八年五月十六日致沅浦弟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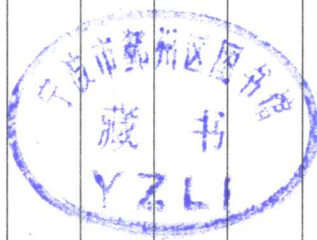
咸豐八年五月三十日致沅浦弟書

咸豐八年六月初四日致沅浦弟書

咸豐八年六月十六日致沅浦弟書

咸豐八年六月二十三日致沅浦弟書

咸豐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致沅浦弟書



YZLI0890176664

一

二

四

四

六

六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咸豐八年七月初七日致沅浦弟書

十二

咸豐八年七月十四日致沅浦弟書

十三

咸豐八年七月二十一日致澄侯、季洪弟書

十四

咸豐八年七月二十八日致沅浦弟書

十五

咸豐八年八月初四日致沅浦弟書

十五

咸豐八年八月初六日致沅浦弟書

十六

咸豐八年八月十四日致沅浦弟書

十七

咸豐八年八月十七日致沅浦弟書

十八

咸豐八年八月二十二夜致沅浦弟書

十九

咸豐八年八月二十二日致澄侯、季洪弟書

二十

咸豐八年八月二十七日致沅浦弟書

二十一

咸豐八年八月二十九夜致沅浦弟書

二十一

咸豐八年九月二十八日致澄侯、季洪弟書

二十二

咸豐八年十月初三日致澄侯、季洪弟書

二十四

咸豐八年十月十五日致沅浦弟書

二十四

咸豐八年十一月十二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二十五

咸豐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二十七

咸豐八年十二月初三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二十八

咸豐八年十二月十三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二十九

咸豐八年十二月十六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二十九

咸豐八年十二月二十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三十

咸豐九年元旦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三十一

咸豐九年正月初八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三十二

咸豐九年正月十三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三十三

咸豐九年正月二十三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三十四

咸豐九年正月二十八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三十六

咸豐九年二月大祥前一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三十六

咸豐九年二月十三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三十八

咸豐九年二月二十三夜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四十

咸豐九年三月初三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四十一

咸豐九年三月初八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四十一

咸豐九年三月十三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四十二

咸豐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四十三

咸豐九年四月二十三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四十四

咸豐九年五月初三日致澄侯、季洪弟書

四十五

咸豐九年五月初六日致澄侯弟書

四十五

咸豐九年五月十三日致澄侯弟書

四十六

咸豐九年五月二十四早致澄侯弟書

四十六

咸豐九年六月初四日致澄侯弟書

四十七

咸豐九年六月初六日致沅浦弟書

四十七

咸豐九年六月十八日致澄侯弟書

四十八

咸豐九年六月三十日致澄侯弟書

四十八

咸豐九年七月二十三日致澄侯弟書

四十九

咸豐九年八月初五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四十九

咸豐九年八月十二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五十

咸豐九年八月二十二日致澄侯、沅浦、季洪弟書

五十一

咸豐九年八月二十九日致澄侯弟書

五十二

咸豐九年十月初四日致澄侯弟書

五十二

咸豐九年十月十八日致澄侯弟書

五十二

咸豐九年十一月初三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五十三

咸豐九年十一月十四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五十三

咸豐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五十四

咸豐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五十五

咸豐十年正月初四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五十五

咸豐十年正月十四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五十六

咸豐十年正月二十八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五十七

咸豐十年二月初八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五十八

咸豐十年二月二十四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五十八

咸豐十年三月十九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六十

咸豐十年三月二十四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六十

咸豐十年閏三月初四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六十一

咸豐十年閏三月十四日致澄侯、沅浦弟書

六十一

咸豐十年閏三月二十九日致澄侯弟書

六十二

咸豐十年四月初四日致澄侯弟書

六十二

咸豐十年四月十四日致澄侯弟書

六十三

咸豐十年四月二十四日致澄侯弟書

六十三

咸豐十年四月二十九日致澄侯弟書

六十四

咸豐十年五月初四日致澄侯弟書

六十四

咸豐十年五月十四日致澄侯弟書

六十五

曾文正公家書卷六

咸豐八年四月初九日

沅浦九弟左右四月初五日得一等歸接弟信得悉一切兄回憶往事時形悔艾想六弟必備述之弟所勸譬之語深中機要素位而行一章比亦常以自警只以陰分素虧血不養肝卽一無所思已覺心慌腸空如極餓思食之狀再加以憧擾之思益覺心無主宰怔忡不安今年有得意之事兩端一則弟在吉安聲名極好兩省大府及各營員弁江省紳民交口稱頌不絕於吾之耳各處寄弟書及弟與各處稟牘信械俱詳實妥善犁然有當不絕於吾之目一則家中所請鄧葛二師品學俱優勤嚴

並著鄧師終日端坐有威可畏文有根柢而又曲合時趨講書
極明正義而又易於聽受葛師志趣方正學規謹嚴小兒等畏
之如神明此二者皆余所深慰雖愁悶之際足以自寬解者也
第聲聞之美可恃而不可恃兄昔在京中頗著清望近在軍營
亦獲虛譽善始者不必善終行百里者半九十里譽望一損遠
近滋疑弟目下名望正隆務宜力持不懈有始有卒治軍之道
總以能戰爲第一義倘圍攻半歲一旦被賊冲突不克抵禦或
致小挫則令望隳於一朝故探驪之法以善戰爲得珠能愛民
爲第二義能和協上下官紳爲第三義願吾弟兢兢業業日慎
一日到底不懈則不特爲兄補救前非亦可爲吾父增光於泉

壞矣精神愈用而愈出不可因身體素弱過於保惜智慧愈苦而愈明不可因境遇偶拂遽爾摧沮此次軍務如楊彭二李次青輩皆係磨鍊出來卽潤翁羅翁亦大有長進幾於一日千里獨余素有微抱此次殊乏長進弟當趁此增番識見力求長進也求人自輔時時不可忘此意人才至難往時在余幕府者余亦平等相看不甚欽敬洎今思之何可多得弟當常以求才爲急其闕冗者雖至親密友不宜久畱恐賢者不願共事一方也余自四月來眠興較好近讀杜佑通典每日二卷薄者三卷惟目力極劣餘尚足支持

再迪庵囑六弟不必進京厚意可感弟於迪厚潤雪次青五處

宜常通問惲廉訪處弟亦可寄信數次爲釋前怨歐陽文忠集
吉安若能覓得望先寄回

咸豐八年四月十七日

沅浦九弟左右十四日胡二等歸接弟初七夜信具悉一切初
五日城賊猛撲憑濠對擊堅忍不出最爲合法凡撲人之牆撲
人之濠撲者客也應者主也我若越濠而應之則是反主爲客
所謂致於人者也我不越濠則我常爲主所謂致人而不致於
人也穩守穩打彼自意興索然峙衡好越濠擊賊吾常不以爲
然凡此等處悉心推求皆有一定之理迪庵善戰其得訣在不
輕進不輕退六字弟以類求之可也夷船至上海天津亦係伺

喝之常態彼所長者船礮也其所短者路極遠人極少若辦理得宜終不足患報銷奏稿及戶部復奏卽日當檄致諸公依弟來書之意將來開局時擬卽在湖口水次蓋銀錢所張小山魏召亭李復生諸公多年親依該所現存銀萬餘兩卽可爲開局諸公用費及部中使費六君子不必皆到此局但得伯符小泉二人入場卽可了辦若六弟在潯較久則可至局中照護周旋若六弟不在潯陽則弟克吉後回家一行仍須往該局爲我照護周旋也至戶部承書說定費貲目下筠仙在京似可料理將來胡蓮舫進京亦可幫助筠仙頃有書來言弟名遠震京師盛名之下其實難副弟須慎之又慎茲將原書鈔送一閱家中四

宅小大平安兄夜來漸能成寐先大父先太夫人尚未有祭祀之費溫弟臨行捐銀百兩余以劉國斌之贈亦捐銀百兩弟可設法捐貲否四弟季弟則以弟昨寄之銀內提百金爲二人捐款合當業二處每年可得穀六七十石起祠堂樹墓表尚屬易辦吾精力日衰心好古文頗知其意而不能多作日內思爲三代考妣作三墓表慮不克工亦尚憚於動手也先考妣祠宇若不能另起或另買二宅作住屋卽以腰裏新屋爲祠亦無不可其天家賜物及宗器祭器等概藏於祠堂庶有所歸宿將來京中運回之書籍及家中先後置書亦貯於此祠吾生平坐不善收拾爲咎甚鉅所得諸物隨手散去至今追悔不已然趁此

收拾亦尚有可爲弟收拾佳物較善於諸昆從此益當細心檢點凡有用之物不宜拋散也

咸豐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沅浦九弟左右二十一日接手書知九江克復喜慰無量迪庵專人來報十八夜始到潤芝中承遞報二十日到屠戮淨盡三省官紳士民同爲稱快從此撫建吉安賊膽愈寒吉賊頗悍常有出濠死鬪攻撲營盤之意宜時時防備弟之職分以戰守爲第一義愛民次之聯絡上下官紳及各營弁勇又次之已屢言之矣務望持之以恆始終如一爲要前書言先大夫竹亭公祠宇公費不知弟意以爲然否如此舉有成則此後凡有書籍法

帖鐘鼎彝器皆可存置祠中先世之積累稍立基業吾兄弟之什物有所歸宿卽如弟寄回之廿三史許仙屏書譜皆可收存爲之目錄若家運隆盛將來收積之物兄弟子姓繼繼承承尙當不替也

咸豐八年五月初五日

沅浦九弟左右五月二日接四月廿三寄信藉悉一切城賊於十七早廿日廿二夜均來撲我濠如飛蛾之撲燭多撲幾次受創愈甚成功愈易惟日夜巡守刻不可懈若攻圍日久而仍令其逃竄則咎責匪輕弟既有統領之名自須認真查察比他人尤爲辛苦乃足以資董率九江克復聞撫州亦已收復建昌想